

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，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。

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3年10月28日上午9时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以书面通知的方式于2013年10月17日向各位董事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张新广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，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与会董事一致认为：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。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刘彦龙先生、王占刚先生、魏志民先生、刘兰春先生、刘勇先生、李玉雷先生、徐岩先生、徐志翰先生、郑元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（附候选人简历），其中徐岩先生、徐志翰先生、郑元武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。徐志翰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。

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：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和

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第二项提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与会董事一致同意于 2013 年 11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3 年 10 月 30 日

附件：

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

刘彦龙 男，汉族，生于1965年4月，大专文化，中共党员，工程师，原籍河北省衡水深州市。历任老白干酒厂技术科科长、制曲车间主任、制曲分厂厂长、老白干酒厂二分厂厂长、党总支书记，兴亚饲料分厂厂长、党总支书记，1996年12月至2001年3月任老白干集团董事，1999年12月至2000年3月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，2000年3月任公司总经理，2002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；2007年8月至今任衡水老白干营销有限公司董事长；2013年10月至今任河北衡水老白干酿酒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副董事长、总经理。曾先后获得河北省优秀青年企业家、河北省劳动模范、河北省创先争优优秀共产党员、河北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等荣誉称号。

王占刚 男，汉族，生于1972年8月9日，中共党员，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，原籍河北省衡水深州市。1995年7月在衡水老白干酒厂销售公司参加工作，2000年3月17日至2001年4月17日任公司销售公司区域经理，2001年4月至2007年8月任公司销售公司总经理，2006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，2007年8月至今兼任衡水老白干营销有限公司总经理。2013年10月至今任河北衡水老白干酿酒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董事、党委委员。曾先后获得全国轻工行业“劳动模范”、“河北青年五四奖章”、河北“百名青年风尚人物”、河北酒业十大金牌职业经理人”等荣誉称号。

魏志民 男，汉族，生于1949年3月，大专文化，中共党员，经济师，原籍河北省安平县。历任安平县食品公司子文站站长、安平县食品公司经理、党委书记，1997年至1999年任京安集团董事长兼总经理，1999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。

刘兰春 男，汉族，生于1956年5月，大专文化，经济师，原籍河北省安平县。历任安平县百货公司团支书、安平县食品公司何庄站会计、副站长，1997年9月至1999年11月任京安集团副总经理，199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。

刘 勇 男，汉族，生于1965年2月，大学文化，中共党员，高级工程师，

原籍河北省阜城县。历任老白干酒厂计量科科员、科长、老白干集团企管处副处长，1999 年 1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李玉雷，男，汉族，生于 1974 年 2 月 17 日，大学文化，中共党员，会计师，原籍河北省安平县。1996 年 8 月至 1999 年 12 月人老白干酿酒集团财务处科员，1999 年 12 月至 2003 年 2 月任股份公司财务部科员，2003 年 3 月至 2013 年 10 月历任股份公司财务科长、财务部副主任、主任；2007 年 8 月至 2013 年 10 月兼任衡水老白干营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、监事。

徐 岩 男，汉族，1962 年 8 月出生，博士，中共党员，教授，博士生导师。历任无锡轻工业学院（后更名无锡轻工业大学、江南大学）助教、讲师、副教授、教授。1998 年 8 月至 2002 年 2 月，无锡轻工大学生物工程学院副院长，2002 年 2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江南大学生物工程学院院长，2007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0 月江南大学校长助理、研究生处处长，2010 年 10 月至今江南大学副校长、江南大学酿酒科学与酶技术中心主任、工业生物技术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主任。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、教育部“长江学者和创新团队发展计划”团队带头人，获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、全国优秀教师、江苏省有突出贡献专家称号。

徐志翰 男，1963 年 7 月 14 日生，汉族，上海市人，博士学位，毕业于复旦大学企业管理（会计）专业，复旦大学工业经济专业硕士，复旦大学经济管理专业学士，会计学副教授，注册会计师。1987 年 7 月至 1993 年 2 月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经济管理系教师，1993 年 2 月至今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教师、系副主任，现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会计学副教授。2008 年 11 月至今任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郑元武 男，汉族，生于 1977 年 12 月，法学学士，律师。现任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，曾先后在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、北京市中瑞律师事务所等律师事务所工作。主要从事公司上市、投资、并购重组等法律业务，在企业上市、并购、投资等方面具有丰富的法律服务经验。